

证券代码：601155

证券简称：新城控股

编号：2019-049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长王振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被刑事拘留，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3日接到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通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王振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被刑事拘留，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，因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立即召开董事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电话形式通知召开，会议通知时间为2019年7月3日。

（三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19年7月3日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（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8名），缺席会议董事1名。董事长王振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被刑事拘留，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兼总裁王晓松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 8 票同意、0 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公司董事兼总裁王晓松先生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王晓松先生将行使法定代表人职权，签署董事会重要合同、重要文件及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。王振华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

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。

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所刊登的公司公告信息为准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

附件：王晓松先生简历

王晓松，男，1987 年 12 月生，2009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环境科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公司工程部土建工程师、上海公司工程部助理经理、项目总经理，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、董事兼总裁。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、新城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。